

## 福音中的比喻研究

### 八、耶穌為何說比喻

耶穌講比喻是作為「對話的工具」，因為耶穌的比喻是對一群觀點與他不同的聽眾講的。他的目的是要把他們爭取過來。比喻便成為一座橋樑，溝通這些持相反意見的聽眾。因為比喻是一個故事，沒有人在聽故事時而感到被人攻擊，因此便不會引起聽者的自衛本能，反而在不知不覺之間，溶入故事裏，與情節中的這個或那個角色認同。其實，比喻的基本特色就是一個與現實生活 合的故事，往往也恰當地表達聽眾不同的觀點。這正是耶穌說比喻的高度藝術表現，他的獨特觀點是隨故事的發展而顯露出來。這些有說服力的獨特情節，刺激人們去反省，同時無形中引導聽眾同意自己的觀點。當然，這並不是一個詭計，只能說耶穌對人性有深刻的認識，他利用比喻來攻破人的先天或後天的自衛心理。耶穌的比喻是解放人心理桎梏的最寶貴的工具。

當聽眾接受了耶穌的觀點，耶穌就可進一步啟示比喻的象徵特性。這時聽者發覺原來比喻是一直在指著他而說的，因而要作出決定，不能再採取事不關己的冷漠態度，如果聽者現在以一新的方式，接受了耶穌的觀點，那麼，比喻便能使他皈依和獲得新生命。相反，如果耶穌的觀點不被徹底接受時，比喻便會揭示聽者對真理的潛伏抗拒，聽眾因拒絕耶穌的觀點而投向邪惡、虛偽、不義，拒絕天主和他的恩寵。耶穌講比喻時，便產生一個「語言事件」，聽者因不能如以前一樣，不是變得更好，便是變得更壞。比喻由邀請人對話開始，最後以救恩（接受挑戰）或判罪（拒絕挑戰）的行動作結束。不過要注意的是救恩或判罪的行動，由聽者自己自由選擇。「無論誰，若聽我的話而不遵行，我不審判他，因為我不是為審判世界而來，乃是為拯救世界。拒絕我的，及不接受我話的，自有審判他的：就是我所說的話，要在末日審判他。」（若十二 47-48）「天主沒有派遣子到世界上來審判世界，而是為叫世界藉著他而獲救。那信從他的，不受審判，那不信的，已受了審判，因為他沒有信從天主獨生子的名字。審判就在於此！光明來到了世界，世人卻愛黑暗甚於光明，因為他們的行為是邪惡的，的確，凡作惡的，都憎惡光明，也不來就光明，怕自己的行為彰顯出來，然而履行真理的，卻來就光明，為顯示出他的行為是在天主內完成的。」（若三 17-21）耶穌以上的話是指人要受天主聖言的裁判。這一點，在他講比喻這一件事上，最能表露無遺。這些話也解釋了拒絕接受比喻的觀點的根，是在於人故意選擇趨向黑暗，這就是新約所說的「心硬」。

取自《譬——福音中的比喻研究》33-34 頁